



消防产品自愿性认证 收费规定 I

发布日期：2019年8月12日 实施日期：2019年8月12日

版 本 状 况

B	3	张欣、张蕾	张晓颖	邓慨廉	2019. 8.12
版本号	修改号	编 制	审 核	批 准	批准日期

1 目的及依据

为确保消防产品自愿性认证业务活动中的收费工作得以规范实施，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放开部分专业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1437号），并参照了国家计委、质量技术监督局发布的文件《产品质量认证收费管理办法和收费标准》（计价格〔1999〕1610号），特制定本规定。

2 适用范围

本规定适用于2019年7月之前我中心已开展自愿性认证的建筑耐火构（配）件产品、灭火设备产品、消防装备产品、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认证、消防电子产品的所有认证收费环节。

3 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包括申请费、审核费（含审核费和监督审核费）、产品质量检验费、审定与注册费（含证书费）和年金（含标志使用费）。具体收费标准详见附表。

3.1 申请费

申请费指本中心在受理产品认证申请时向认证委托人收取的申请费。

为减轻企业负担，在变更申请时，仅变更企业名称或地址、或改组、改制（不包括企业迁址）的变更申请，免收申请费；在认证范围缩小委托时，免收申请费。

具体各申请类型申请费收费标准见表1。

表1 各申请类型申请费收费标准

申请类型	收费标准（元）
------	---------

初始认证委托申请		2000
认证范围扩大委托		500
认证范围缩小		免收
证书延续申请		500
证书恢复申请		500
变 更 申 请	换版申请	500
	仅企业名称/地址变更	免收
	企业改组/改制（不含迁址）	免收
	其余变更类型	500

3.2 审核费

审核费是本中心按照认证产品的工厂检查要求，对认证委托人所提交申请进行文件审查、现场检查以及后续活动并出具工厂检查报告时向认证委托人收取的费用。

监督审核费是本中心根据产品认证规则规定的监督检查要求，对获得认证证书的企业和产品进行监督检查时收取的费用。

收费标准为：3000 元/人·日，即每个检查员每个工作日收取 3000 元；其审核人·日数的一般规定见表 2。

表 2 审核人·日数的一般规定

申请类别		审核人·日数	
		文件审查 (含后续活动)	现场检查
初始认证委托		2	2
认证范	新增标准	2	1

围扩大 委托	新增单元	2	1（需现场检查时）
	单元内	2	0
证书恢复申请		2	2（需现场检查时）
证书延续委托		0	0
认证范围缩小委托		0	0
变 更 申 请	换版申请	2	2（需现场检查时）
	仅企业名称/注册地址变更	0	0
	企业改组、改制	2	2
	生产厂搬迁	2	2
	获证后产品变更	1	0
监督审核费		1	1

认证委托申请中，如为新增生产企业、OEM 认证模式等，应加收 2 人·日，每一生产企业现场检查人日数不超过 2 人·日。

新增产品时，如生产工艺、结构、材质与较原获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无需进行工厂检查。

监督审核费人日数为 2 人·日/次·生产企业，每增加一个生产企业多收取 2 人·日，涉及多本认证实施规则时，每增加 1 个认证实施规则多收取 1 人·日，最终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在境内实施产品认证活动的，检查人员往返交通费、住宿费用由认证委托人承担；境外实施产品认证活动的，有关办理外事工作费用、往返交通费、食宿费用等全部费用由认证委托人承担。

3.3 产品质量检验费

产品质量检验费是产品检测机构按照产品认证标准和技术要求，对申请认证的产品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时，向认证委托人收取的产品质量检验费。

产品质量检验费由本中心分包的消防产品检测机构根据有关规定收取。

3.4 审定与注册费（含证书费）

审定与注册费是本中心对通过工厂检查与产品检测后，符合要求的产品进行评定并颁发认证证书时向认证委托人收取的审定与注册费。

收费标准为：初始认证委托时，审定与注册费为 3000 元，其他认证委托时，审定与注册费为 500 元。

3.5 年金（含标志使用费）

年金是指对获证后证书及认证委托人信息进行维护、更新以及认证服务跟踪过程中产生的费用。

收费标准：5000 元/年。

在证书有效期内，每年交纳年金，首次年金在初始认证委托完成后随认证费用一并收取，以后每年年金在当年监督完成时收取。

4 附则

4.1 本中心收取的认证费用主要用于与认证有关的人员经费，房屋、设备等固定资产折旧和维护，办公费用等。

4.2 本中心的认证服务在所声明的业务范围内向所有申请者开放，不附加额外的财务或其他条件，不接受申请者及相关方任何形式的馈赠。

4.3 本规定未尽事宜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本中心不收取除本文件及

合同约定之外的任何收费。

消防产品自愿性认证

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表 I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1	申请费	初始认证委托：2000元 其他认证委托：500元	
2	审核费	3000元/人·日×人·日数 (2~4人·日数)	具体人·日数见 本中心相关规定
3	审定与注册费（含证书费）	初始认证委托：3000元 其他认证委托：500元	
4	年金（含标志使用费）	5000元	每年交纳一次
5	产品质量检验费	由本中心分包实验室按 其制定并公开的收费 标准收取	

- 注：1. 本表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放开部分专业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1437号）并参照国家计委、质量技术监督局发布的文件《产品质量认证收费管理办法和收费标准》（计价格〔1999〕1610号）制定。
2. 适用于2019年7月之前我中心已开展自愿性认证的建筑耐火构（配）件产品、灭火设备产品、消防装备产品、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认证、消防电子产品。
3. 收费详情请参见本中心《消防产品自愿性认证收费规定 I》。
4. 本表未尽事宜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本中心不收取除本规定及合同约定之外的任何收费。